

臺北市松山區 107 年 1 月「區務會議」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07 年 1 月 31 日上午 9 時 30 分

貳、開會地點：本區行政中心 10 樓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薛區長秋火

肆、區政督導員：蘇股長照明(另有公務)

伍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記錄：董振鳳

陸、主席致詞：略

柒、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處理情形：

一、編號 1061201A：請各機關協助宣導稅務新訊。

辦理情形：本所民政課、秘書室及各與會單位已配合宣導。

主席裁示：本案已執行完成，解除列管。

二、編號 1061202A：請松山區各國中小學提供對外發行刊物。

辦理情形：人文課已發文至松山區各國中小學，請其若有對外發行刊物逕寄本所 1 份。

主席裁示：本案已執行完成，解除列管。

捌、歷次未結案件討論事項：無。

玖、各單位工作報告：(詳如會議資料)

**松山清潔隊補充報告：**市府環保局為配合農曆年前民眾返鄉，於 2 月 14 日(星期三)晚間加收垃圾，請區公所協助宣導。

**松山稅捐處補充報告：**

一、納稅者權利保護法，自 106 年 12 月 28 日施行，北市稅處設置納保官協助民眾解決地方稅務紛爭。

二、北市稅處與新北市、基隆市、金門縣、澎湖縣、臺東縣、屏東縣、南投縣等 7 個地方稅稽徵機關合作辦理繼承房地跨縣市查欠。

三、北市稅處提供當期繳款書、各項繳稅證明等 24 項預約取件申請查詢服務。

四、使用手機條碼、信用卡儲存無實體電子發票，自動對獎免煩惱。

**民政課補充報告：**本所於 2 月 25 日(星期日)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4 時 30 分，配合松山慈惠堂舉辦愛心園遊會義賣活動，請各與會單位協助宣導同仁踴躍參加。另外，本所正募集愛心園遊會義賣物資，若各單位同仁有堪用之物或宣導品，歡迎提供給本所民政課承辦人，一起共襄盛舉，幫助弱

勢家庭。

人文課補充報告：

- 一、本所將於3月2日元宵節於慈祐宮前廣場，舉辦元宵節晚會，預計於2月5日下午2時30分召開協調會，請相關單位準時與會。元宵節晚會於3月2日晚上6時至9時50分舉辦，請各與會單位協助宣傳民眾周知。
- 二、預計2月24日於西松公園、25日於慈祐宮前廣場，統一於下午1時發送元宵節小提燈，每日1000盞，發完為止。

秘書室補充報告：今年將針對行政中心1樓及後側地坪及行政中心監視器進行更新，並將陸續於2月底前完成委規設及標案設計，麻煩各合署辦公單位能繼續支持及配合。

**裁示：**

- 一、健康中心107年2月社區篩檢場次共有6場，請民政課轉知里幹事協助宣導。
- 二、有關市府環保局於2月14日(星期三)晚間加收垃圾之訊息，請秘書室、民政課協助宣導。
- 三、2月6日將舉辦松山區107年度農曆年終大掃除暨國家清潔週誓師活動，請健康中心及清潔隊協助配合辦理。
- 四、松山慈惠堂將於2月25日舉辦愛心園遊會義賣活動，相關愛心義賣物資募集及活動訊息，請各區級單位協助宣導。
- 五、2月24、25日發放元宵節小提燈活動，將吸引大批人潮，若各區級單位有需要合併宣傳或有活動要搭配者，請與人文課聯絡。
- 六、本行政中心軟硬體設備已陸續進行更新，1樓的LED電視牆，若各合署辦公單位有要宣導的CF短片或文字，歡迎提供給秘書室排撥。感謝健康中心的配合，在行政中心規劃了健走樓梯，為使健走樓梯呈現的元素更為豐富，請各合署辦公單位有老照片或宣導資訊，歡迎提供給秘書室，掛設於樓梯間，提高同仁使用健走樓梯的興趣。
- 七、今年本行政中心1樓大廳將進行地坪更新工程，會影響出入動線，各合署辦公單位若有好的想法或建議，請於設計階段提出，俾利施作順

利。

拾、提案討論：

編號：1070101A

提案單位：稅捐稽徵處松山分處

案由：請各機關協助宣導稅務新訊。

說明：一、為鼓勵市民使用低污染車輛，本市電動汽車、電動機車延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，免徵使用牌照稅。

二、本處訂於 107 年 2 月 8 日(星期四)晚上 7 時至 8 時 40 分，在節稅教室(本市中正區北平東路 7 之 2 號)舉辦免費節稅課程，內容為：(一)使用牌照稅簡介(二)納稅者權利保護法簡介；歡迎市民報名參加。

決議：請民政課、秘書室及各單位協助配合宣導。

拾壹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拾貳、區政督導員轉達工作事項：詳如附件一。

拾參、主席結論：

一、市府已頒佈臺北市 107 年度災害防救演習實施計畫，將針對震災、水災、人為災害等進行演練，民政課及防災視導有需要大家配合的地方會透過 line 群組轉達，區級演練計畫訂定完成後，也會提供給大家，請各單位多加協助。

二、今年底地方公職人員選舉投票日期已確定將於 11 月 24 日(星期六)舉行，因各投開票所公務人員須佔一定比例，請各區級單位協助宣導同仁，參加選務工作務必優先選擇松山區，並請民政課多多與區級單位聯繫與配合。

三、本區市長與里長市政座談會將於 3 月 28 日舉行，目前正在蒐集提案，里長若針對各單位權管業務有意見，請民政課聯絡權管單位事先向里長溝通說明，以釐清問題。

拾肆、散會：上午 9 時 50 分

附件一：

- 一、 邇來研考會抽查本府各機關單一陳情系統案件，發現部分區公所未落實個資遮罩致有個資外洩之疑慮，請提醒同仁在辦理單一陳情系統案件發文時，務必執行個資遮罩功能，並檢視陳情或回覆內容，涉及個人資料務必予以隱匿，落實個人資料保護。
- 二、 有關住宅用火災警報器執行計畫，裝設率仍有努力空間，請里長與里幹事多加宣導安裝。
- 三、 為利推廣本市參與式預算政策，請多加向民眾宣導並加入「公民齊參與不能沒有你：臺北市參與式預算」粉絲專業。
- 四、 春節將至，請響應紙錢替代方案以米代金，減少紙錢焚燒，共同維護居住環境空氣品質。如里民仍有焚燒紙錢需求，應避免露天焚燒，並將紙錢送往本市焚化廠集中焚燒(通行證請至本市民政局網站檔案下載區下載)。
- 五、 林安泰古厝民俗文物館於 107 年 1 月 23 日起，推出「悠遊安泰 走賞建築」紀念章收集活動，設計 5 個經典建築特色的印章，遊客可以透過特製的導覽地圖遊覽整個園區並收集印章，作為來館紀念。
- 六、 各區、戶所依規定於服務時間皆需配戴識別證，服務櫃檯桌牌應與服務同仁一致，並針對說您好運動，請各區、戶所志工、值星及櫃檯等服務人員，於面對民眾第一時間說「您好」等禮貌用語。
- 七、 滿意度調查系統達成數列入各機關考核績效，請各機關務必確實達成。
- 八、 議會資料整合平台請各機關密切掌握各項權管案件之辦理進度，並適時至系統更新，切勿逾期，以利府會掌握辦理進度。
- 九、 為落實電話服務禮貌運動及提升本府為民服務形象，請各位同仁於接聽電話時務必依「臺北市民政團隊電話禮貌標準用語」規定，於首接及轉接時均須清楚報明自己姓名(氏)。
- 十、 本市 107 年上半年聯合婚禮，預定於 3 月 24 日辦理，報名日期暫定為 107 年 1 月 22 日至 29 日，如有現場紙本報名者，請各區公所協助受理。